

南投縣 114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
初階培訓課程研習實施計畫

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第 23 條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 3 月 27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45801905 號函。
- 三、南投縣 114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研習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熟悉校園性別事件基本概念、相關法規及調查程序。
- 二、了解校園性別事件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、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、調查程序中諮商技巧之應用。
- 三、具備校園性別凌事件處理知能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肆、承辦單位：南崗國中

伍、研習日期：114 年 7 月 15-17 日(共 3 天)

陸、參加對象：本縣縣立高中及各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南投律師公會之成員。

柒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14 日下班前上網(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系統-南投縣)報名；南投律師公會律師報名部分，請公會協助彙整名單後交由承辦學校。

捌、學員權利與義務：

- 一、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，依規定簽到退，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。公文已發予各校，第一天研習不得以任何理由遲到而要求發予研習證書。
- 二、依據教育部研習之措施，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，該堂課不計時數，請自行參酌交通距離因應準時到場。
- 三、為響應環保節能，請務必攜帶筆、環保杯、環保餐具與會，並請學員自備下列法規(現場不提供)：
 - (一)性別平等教育法
 - (二)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
 - (三)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
 - (四)性侵害犯罪防治法

(五) 刑法妨害性自主罪章

(六) 教師法

(七) 教育人員任用條例

(八)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

※可上全國法規資料庫<http://law.moj.gov.tw/>下載

玖、研習證書或時數核發規定：

一、 本研習活動參加教師請惠予公(差)假出席。

二、 全程參與本研習者，發給研習時數及初階結業證書。

拾、課程須知：

一、學員權利與義務

(一)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，並依規定簽到、簽退。

(二)上課期間，學員如攜帶電腦、智慧型手機請勿從事與課程內容無關之作業，影響其他學員，並且不得使用相關網路通訊軟體(如 line、臉書等)，並請遵守承辦學校之規定。

(三)全程參與者，核發 23 小時研習時數證明及初階結業證書。

二、為遵守著作權法之規定以及維持上課秩序，由主辦單位統一處理講座之授課資料，並徵詢是否同意錄音、錄影、拍照，並徵求意願後簽署授權同意書，請勿個別提出詢問，或是有違反授課教師意願之要求，避免造成困擾。

三、為維持最佳聆聽參與學習，上課時間，請將手機轉為震動狀態，並且不應因接聽手機來電造成他人困擾。

四、若有填寫提問單，可直接交由工作人員處理。

五、研習課程結束後，敬請繳交回饋單，將集結蒐羅寶貴意見。

六、課程進行中，有任何疑問或是需要，歡迎向工作人員提出，並不吝賜教指正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請自備口罩及進入研習場地校園請配合相關防疫措施。

(二)為落實新型冠狀病毒防疫，研習期間請務必配戴口罩，未戴口罩將無法入場。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(咳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)等症狀，請勿到訓並主動聯繫告知承辦學校。

拾壹、課程表：

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素養人才初階培訓課程表

時間	7月15日(星期二)	7月16日(星期三)	7月17日(星期四)
報到時間	報到	報到	報到
第一堂課	校園性別事件基本概念 及相關法規(一)(2節) 09:30~11:00 黃金宏教師	校園性別事件處理程 序及行政協調(二) (1節) 8:30~9:20 校園性別事件調查程 序(一)(1節) 9:20~10:10 黃金宏教師	調查程序中運用諮商技 巧之訓練 (3節) 09:30~12:00 羅明華副教授
充電時間	充電時間 11:00~11:10	充電時間 10:50~11:00	
第二堂課	校園性別事件基本概念 及相關法規(二)(1節) 11:10~12:00 黃金宏教師	校園性別處理程序及 行政協調(一) (2節) 11:00~12:30 黃金宏教師	
充電時間	午餐及休息 12:00~13:30	午餐及休息 12:30~13:30	午餐及休息 12:00~13:30
第三堂課	校園性別事件調查程序 (三)(1節) 13:30~14:20 校園性別事件懲處追蹤 與行政救濟(一)(2節) 14:20~15:50 黃金宏教師	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 序基本概念(一) (2節) 13:30~15:00 黃金宏教師	性別歧視之禁止-以 CEDAW《消除對婦女一切 形式歧視公約》(2節) 13:30~15:00 吳莉鶯律師
充電時間	充電時間 15:00~15:10	充電時間 15:00~15:10	充電時間 15:50~16:10
第四堂課	校園性別事件懲處追蹤 與行政救濟(二)(1節) 16:10~17:00 黃金宏教師	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 序基本概念(二) (1節) 15:10~16:00 黃金宏教師 校園性別事件調查程 序(二)(2節) 16:30~17:30 黃金宏教師	性別歧視之禁止-以 CEDAW《消除對婦女一切 形式歧視公約》(2節) 15:10~16:40 吳莉鶯律師

拾貳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素養人力核心知能的養成，促進校園安全環境，提升預防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能力。
- 二、 整合性別平等教育資源，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內涵，建立性別平權教育環境，實現性別平等教育之願景。

拾參、教育處承辦業務單位及承辦學校於活動結束後，將成果資料及有功人員名單彙整，辦理敘獎事宜。

拾肆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府經費自籌。

拾伍、本計畫經呈教育部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